

证券代码：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：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：2019-54 号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以网络方式送达各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先华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本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核情况

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《会计师事务所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》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

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12 月 30 日